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1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47.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4,000,000.00 元，扣减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共计人民币 78,727,924.53 元（不含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65,272,075.47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27150 号《验资报告》。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4 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 59,990.1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本次

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0.10 万元，可转债债券数量为 5,999,01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99,901,000.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审计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合计 5,662,685.24 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4,238,314.76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36586 号《验资报告》。

3、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出具《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13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629,68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6.8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02,916,254.85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32,971,347.5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69,944,907.29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到账，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3716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647,408,011.81 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641,883,787.75 元，本年度使用 5,524,224.06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515,019,491.68 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505,564,346.85 元，本年度使用 9,455,144.83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注销，注销前余额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账户。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969,349,565.83 元（不含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1,583,294,719.89 元，本年度使用 386,054,845.94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09,085,339.75 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年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59,510,390.23
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净额	865,272,075.47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594,238,314.76
加：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4,031,344.98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15,148,276.72
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559,610.19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7,158,946.02
减：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647,408,011.81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9,963,838.00
手续费支出	16,006.99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减：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515,019,491.68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198,240,705.24
手续费支出	11,829.41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项目	金额
减：首次公开发行和可转债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其他项目投入金额	147,974,455.11
减：募集资金专户注销转入自有账户金额	6,978,773.14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069,944,907.29
加：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9,368,122.92
理财产品收益	65,301,975.47
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857,279.36
减：募投项目已投入金额（不含支付的发行费用）	1,969,349,565.83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不含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454,046,080.63
手续费支出	8,779.46
补充流动资金	467,028,600.00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709,085,339.75
其中：专户存款余额	43,085,339.75
现金管理金额	666,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2、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54980188000116983	活期存款	9,083,241.2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分行	439210888013018888875	活期存款	533,884.3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科技创新材料支行	66220078801788669988	活期存款	17,875.6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新区支行	636267489	活期存款	26,358,659.99
浙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5510000010120100233782	活期存款	9,598.9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东塘支行	650005986	活期存款	6,039,511.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8111601013300600618	活期存款	62,294.5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溪湖支行	731909609810618	活期存款	980,272.95
合计			43,085,339.7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件 3《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9,963,838.00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0]27281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可转债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198,240,705.24元；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1]37718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454,046,080.63 元；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37681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共置换金额 88,953,198.84 元。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可转债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共置换金额 25,093,862.85 元。

(3)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共置换金额 189,614,539.88 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使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666,000,000.00 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和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超募资金。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0 年 5 月 20 日和 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1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000.00 万元，公司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未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0 年 8 月 11 日和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8,077.68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

为了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及进一步推进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项目的进度，公司拟计划将剩余超募资金 12,985,275.47 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的金额为 328,409,273.23 元，用于“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的金额为 12,985,275.47 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热场复合材料产能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8,234.46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的固定资产等资本性支出投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的金额为 147,974,455.11 元。

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纯大尺寸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结项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83,826,759.6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节余募集资金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变更使用方式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部分实施主体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为实施主体，与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实施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并对应增加益阳市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该募投项目。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湖南金博碳基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募投项目延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高纯大尺寸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其预计达

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变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4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邦羽

陈邦羽

胡盼盼

胡盼盼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5,272,075.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24,224.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7,408,011.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否	229,310,000.00	229,310,000.00	229,310,000.00	-	223,275,767.45	-6,034,232.55	97.37	2021 年第一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200,000.00	62,200,000.00	62,200,000.00	1,199,798.69	55,352,392.90	-6,847,607.10	88.99	2022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7,502.00	27,385,302.76	-2,614,697.24	91.28	2022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1,510,000.00	321,510,000.00	321,510,000.00	1,207,300.69	306,013,463.11	-15,496,536.89	95.1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	否	不适用	380,776,800.00	380,776,800.00	4,316,923.37	328,409,273.23	-52,367,526.77	86.25	2021 年第二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用碳粉制备一体化示范线项目	否	不适用	12,985,275.47	12,985,275.47		12,985,275.4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不适用	543,762,075.47	543,762,075.47	4,316,923.37	491,394,548.70	-52,367,526.77	-	-	-	-	-
合计		321,510,000.00	865,272,075.47	865,272,075.47	5,524,224.06	797,408,011.81	-67,864,063.6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中，未对募投项目承诺效益，故未单独计算实现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9,944,907.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6,054,845.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6,378,165.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否	1,802,564,607.29	1,802,564,607.29	1,802,564,607.29	154,702,766.97	1,503,340,614.81	-299,223,992.48	83.40	2024 年 12 月	- 287,672,346.05	不适用	否
2、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800,351,647.56	800,351,700.00	800,351,700.00	231,352,078.97	466,008,951.02	-334,342,748.98	58.23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00.00	467,028,600.00	467,028,600.00	-	467,028,6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102,916,254.85	3,069,944,907.29	3,069,944,907.29	386,054,845.94	2,436,378,165.83	-633,566,741.46	79.36	-	-	-	-

									287,672, 346.0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慎考虑，公司对“高纯大尺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实际执行过程中受项目用地产权办理、施工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5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相应内容。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金博研究院建设项目尚在建设当中，尚未产生效益。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虽降低了公司当期财务费用，但所使用资金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中，故未单独计算实现效益。